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0)

內幕消息 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資產支持票據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而作出。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華潤醫藥商業集團有限公司(「華潤醫藥商業」)已接獲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就華潤醫藥商業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發行資產支持票據所出具的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協注[2024]ABN157號)(「通知書」)。通知書自發出通知書日期起計兩年有效，在此期間，華潤醫藥商業可分期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50億元的資產支持票據。倘進行建議發行資產支持票據，預計就此所籌集的所得款項將主要用於補充營運資金。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建議發行資產支持票據另行作出公告。

由於建議發行資產支持票據未必會進行，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白曉松

中國，2024年12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白曉松先生；執行董事陶然先生及鄧蓉女士；非執行董事郭巍女士、孫永強先生、郭川先生及焦瑞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盛慕嫻女士、郭鍵勳先生、傅廷美先生及張克堅先生。